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廣核礦業有限公司*
CGN Mining Compan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164)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中廣核礦業有限公司* (CGN Mining Company Limited) (「本公司」) 將於2022年9月15日(星期四)上午10時正假座中國北京市朝陽區芍藥居北里101號世奧國際中心A座30樓3001會議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以下決議案(無論有否修訂)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動議

- (a) 謹此批准、追認及確認本公司與中廣核鈾業發展有限公司於2022年6月16日訂立之框架協議(「新銷售框架協議」)(其註有「A」字樣之副本已提呈股東特別大會並由股東特別大會主席簽署以資識別)、其條款及條件、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及以及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4,092,000,000港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4,402,000,000港元及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4,541,000,000港元的建議年度上限金額；及
- (b) 謹此批准、追認及確認授權任何一名董事代表本公司(其中包括)簽署、蓋章、落實執行、完善、交付或授權簽署、落實執行、完成及交付所有有關文件及契約，以及在彼等酌情認為必要、權宜或應該之情況下，採取或辦理或授權採取或辦理一切有關行動、事宜及事情，使新銷售框架協議生效及落實進行，並在彼等酌情認為適當及符合本公司利益的情況下，豁免遵守新銷售框架協議之任何條款或對新銷售框架協議之任何條款作出(或同意作出)非重大的修改。」

* 僅供識別

2. 「動議

- (a) 謹此批准、追認及確認(i)本公司、(ii)中廣核財務有限責任公司及(iii)中廣核華盛投資有限公司於2022年6月16日訂立之財務服務框架協議(「**新財務服務框架協議**」)(其註有「B」字樣之副本已提呈股東特別大會並由股東特別大會主席簽署以資識別)、其條款及條件、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及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700百萬美元的存款結餘建議上限金額(包括任何應計利息)；及
- (b) 謹此批准、追認及確認授權任何一名董事代表本公司(其中包括)簽署、蓋章、落實執行、完善、交付或授權簽署、落實執行、完成及交付所有有關文件及契約，以及在彼等酌情認為必要、權宜或應該之情況下，採取或辦理或授權採取或辦理一切有關行動、事宜及事情，使新財務服務框架協議生效及落實進行，並在彼等酌情認為適當及符合本公司利益的情況下，豁免遵守新財務服務框架協議之任何條款或對新財務服務框架協議之任何條款作出(或同意作出)非重大的修改。」

3. 重選劉冠華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承董事會命
中廣核礦業有限公司*
主席
安軍靖

香港，2022年8月19日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
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
港灣道26號
華潤大廈19樓1903室

附註：

1. 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的替代安排

為方便股東參加股東特別大會，香港灣仔港灣道26號華潤大廈19樓1903室(「香港會場」)將設置電子設備，股東或其代理人可在此參加股東特別大會，並通過該電子設備實時並及時與股東特別大會其他參與者進行溝通。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有關參與者視為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出席香港會場的股東或其代理人亦可於香港會場親自投票。

2. COVID-19預防措施

鑒於冠狀病毒病(COVID-19)的疫情持續，本公司將於股東特別大會採取以下預防措施，以保護與會的股東、股東的受委代表、員工及持份者免受感染的風險，包括但不限於：

- (1) 強制體溫檢測
- (2) 必須佩戴外科口罩
- (3) 不供應點心

本公司亦提醒股東及／或其代理人遵守北京及香港有關當局(視出席會場而定)實施的防疫規定及措施。任何不佩戴外科口罩、不接受體溫檢測、體溫高於攝氏37.2度或未有遵守適用的防疫規定及措施的人士，均有機會被拒絕進入股東特別大會會場及香港會場。

本公司強烈勸喻股東**不要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建議股東委任會議主席為其代表按其投票指示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相關決議案作出投票，以代替親自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無論如何，倘股東擬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務請股東及／或其代表提前到達會場，以便有充足時間完成預防程序。視乎COVID-19的發展，本公司可能會實施進一步的改變及預防措施，及有需要時就該等措施刊發進一步公告。

3. 為釐定是否有權參加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本公司將於2022年9月9日(星期五)至2022年9月15日(星期四)期間(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該段期間內概不會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2022年9月8日(星期四)下午四時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二期33樓3301-04室，辦理股份過戶手續。
4. 凡有權出席並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之股東均有權委任代表，並代其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惟須親自出席會議以代表該股東。凡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的股東可委任一名以上的代表代其出席會議並投票。如委任一名以上的代表，可使用委託書影印件並註明各代表所獲委任之股份數目。
5.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表格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適用)，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副本，必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二期33樓3301-04室，方為有效。
6. 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文書後，本公司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文書將被視為被撤回。
7. 如屬股份之聯名持有人，任何一名聯名持有人可親自或委任代表就有關股份投票，猶如該位聯名持有人為唯一有權投票者。但假若超過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無論是親身出席或委任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將接納排名首位持有人親身或由受委代表作出的投票，而其他聯名持有人之票數將不予點算。就此目的而言，排名先後將依照本公司股東名冊有關聯名持有股份之排名次序而定。
8. 倘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上午七時至股東特別大會指定召開時間(即上午十時正)之間任何時間香港懸掛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生效或由颱風造成的極端情況持續，股東特別大會將會延期。本公司將於本公司網站www.cgnmc.com及聯交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刊登公告，以通知股東有關重新安排舉行的會議日期、時間及地點。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安軍靖先生(主席兼首席執行官)及徐軍梅女士；三名非執行董事：孫旭先生、殷雄先生及劉冠華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邱先洪先生、高培基先生及李國棟先生。